

河南金象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 月 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艳青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河南金象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6 年度的审计机构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变更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河南金象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河南金象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9 日